

## 社會福利署

### 賽馬會視障人士資訊科技計劃 申請表 (適用於個別視障申請人)

(註：申請人及提名機構在填寫申請表格前，宜先仔細閱讀本計劃的參考便覽。)

#### A 部 (由申請人填寫)

[請在適用的□方格內加上✓號，並在附有\*號的選項內把不適用者刪去。]

#### (1) 申請項目<sup>註</sup>

- 高效能中文讀屏設備 (型號：中文版 JAWS 「聲點」軟件 / \_\_\_\_\_\*)  
(售價：港幣 \_\_\_\_\_ 元；申請資助額：港幣 \_\_\_\_\_ 元)
- 點字顯示器 (型號：Focus 40 / PAC Mate / \_\_\_\_\_\*)  
(售價：港幣 \_\_\_\_\_ 元；申請資助額：港幣 \_\_\_\_\_ 元)
- 用途：  學習  工作

#### (2) 個人／家庭資料

a. 姓名：(中文)		(英文)	
b. 性別及年齡：	c. 出生日期：		
d. 身份證號碼：	e. 電話號碼：		
f. 住址：			
g. 教育程度：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六或以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學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預科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說明：_____)			
h. 傷殘津貼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(檔號：_____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
i. 綜援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(個案編號：_____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
j. 家長／監護人*姓名：			
(適用於 18 歲以下申請人) 電話號碼：			
k. 同住家庭成員資料：			

<sup>註</sup> 除非申請的項目〔如中文版 JAWS 「聲點」軟件〕由供應商在本地獨家發售，否則申請人須就其申請的高效能讀屏設備及／或點字顯示器，提供最少兩份報價，並把報價單夾附於本表格後。

姓名	性別 / 年齡	與申請人的關係	職業（如領取綜援，請註明）
總同住家庭人數（包括申請人）：			

(3) 申請資格（申請人須符合以下各項準則，方可獲本計劃考慮其申請。）

- 我是一名視障人士；
- 我從未得到本計劃資助購置上文 A(1)部所述的輔助設備；
- 我有需要購置上文 A(1)部所述的輔助設備，以作學習／工作\*之用；
- 我現時沒有上文 A(1)部所述的輔助設備；
- 我具備應用資訊科技的基本能力；
- 我有真正的經濟困難，不能負擔購買上文 A(1)部所述輔助設備的費用；以及
- 過去五年，我並無接受任何資助計劃以購買上文 A(1)部所述的輔助設備。

(4) 殘疾資料

a. 視障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全失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度低視力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度低視力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嚴重低視力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

b. 其他殘疾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肢體傷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器官殘障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弱智（程度：_____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神病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聽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
(5) 職業

a. 就業情況

- 非在職人士
- 在職人士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僱於他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職工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職工作
工作機構：	
職位：	每月收入：

b. 學習

並無進修

現正修讀課程：

修讀模式：全日制／兼讀／遙距學習\*

學校、學系及課程的名稱：

\_\_\_\_\_

修讀年級／所需及尚餘修讀年期：

\_\_\_\_\_

(6) 財政狀況

a. 資產

	儲蓄（如現金及銀行存款）	其他資產及財物（不包括自住物業）數值	總額
申請人			
配偶（如適用）			
子女（如適用）			
如申請人年齡在 18 歲以下，則須填報父母的資產			
父			
母			

b. 每月收入

	工作收入 (不包括訓練津貼, 如庇護工場津貼)	其他收入 (包括資產收益如租金、利息、股息、退休金及親友或團體的生活補貼)	總額
申請人			
配偶 (如適用)			
子女 (如適用)			
父 (如適用)			
母 (如適用)			

(7) 使用資訊科技的經驗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於三個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至六個月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六個月至一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至兩年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超過兩年	

(8) 申請原因

- a. 本人須要申請上文 A(1)部所述輔助設備的原因，包括上文各部資料以外的特殊理由：

b. 學習或工作的機構內有否設置本計劃所資助的輔助設備?

高效能中文讀屏設備：	點字顯示器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(型號：_____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(型號：_____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
(9) 申請資助購置電腦及電腦輔助設備的記錄

- 本人從未申請本計劃或其他有關資訊科技的資助計劃
- 本人曾申請本計劃或其他有關資訊科技的資助計劃，詳情如下：

聲明：

本人謹此聲明：

- i) 本人在上文填報的資料均為真確無誤，並明白蓄意作虛假聲明或隱瞞資料，或誤導社署以獲得本計劃的資助，不但須退還有關資助，還可能要負上刑事責任；以及
- ii) 如獲資助，本人承諾不會把上文 **A(1)** 部所述的資助輔助設備轉售或轉讓他人。

簽署： \_\_\_\_\_ (須由申請人自行簽署)

姓名： \_\_\_\_\_

日期： \_\_\_\_\_

家長／監護人\*加簽  
(如申請人年齡不足 18 歲)： \_\_\_\_\_

家長／監護人\*姓名： \_\_\_\_\_

日期： \_\_\_\_\_

**B 部** （由提名機構填寫#）

[請在適用的□方格內加上✓號，並在附有\*號的選項內把不適用者刪去。]

(1) 申請人就購置電腦及電腦輔助設備，接受本計劃或其他津貼／資助計劃的資助記錄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從無接受這方面的資助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接受有關資助：（請說明資助來源、資助項目和金額）

(2) 符合資格的條件

請評論申請人在以下各方面的情況：

i) 使用資訊科技的能力：
ii) 財政狀況：
iii) 申請資助購買的輔助設備在哪些方面可以協助他／她的學習／工作：

(3) 對這項申請表示支持及有關支援服務

本校／機構／學系\*認為申請人完全符合本計劃參考便覽中訂明的各項申請資格，而購置上文 A(1)部所述的輔助設備可令申請人在學習或工作上受惠。我們亦願意盡力提供可能的支援，幫助申請人使用有關設備，以助他們學習或工作。

簽署： \_\_\_\_\_

姓名： \_\_\_\_\_

職位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傳真： \_\_\_\_\_

提名機構： \_\_\_\_\_

\_\_\_\_\_

日期： \_\_\_\_\_ 機構蓋章： \_\_\_\_\_

二零零八年十月

# 請注意：

由於此計劃有特定的資助目標、範圍及審批條件〔尤其着重考慮申請人的經濟能力〕，因此提名機構在遞交申請前，請先審閱申請人在 A(8)部臚列的申請原因，並了解及評估其需要及財政狀況；而且應在可能的範圍內，核實申請人所填報的資料〔如要求申請人提交紀錄及翻查申請人在其機構內的相關資料〕，以便為申請人撰寫公允的評論及加以推薦。

個人資料的收集及處理

1. 本表格所收集的資料，將供社署／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處理申請之用；這些資料亦可能提供予其他有關政府部門或機構（如提名機構），作相同用途（包括核實資料）及／或統計之用。
2. 申請人遞交表格時，除特別註明外，無須夾附有關的文件。社署在處理及覆核申請時，可要求申請人出示或授權社署向有關單位索取相關的證明，作核實之用。如申請人拒絕合作，可導致社署中止處理其申請或申請人須退還有關的資助。
3. 申請人如欲查閱及更改於本計劃內的個人資料，可向社署提出要求。